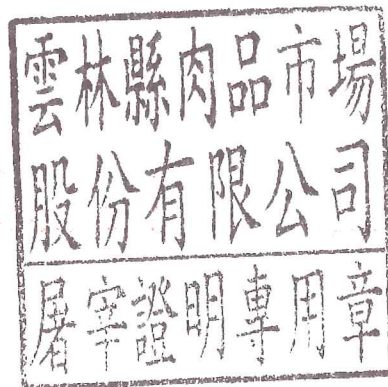


雲林縣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

屠宰證明書

茲證明 明昌肉品行 民國 114 年 3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4 年 3 月 15 日，於本公司經農業部防疫檢疫署派駐獸醫師屠前屠後檢查，計屠宰毛豬 壹仟壹佰參拾玖 頭，此證無訛。

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8 日